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支持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的发展，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及提高向银行申请贷款效率，同时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公司计划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决定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在2017年度提供总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申请的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之日起至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公司为上述各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根据其实际经营需要进行分配，担保期限以具体授信/融资的期限为准。

现全资子公司江苏巴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安建设”）尚未获得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短期内无法自行办理预付款保函事宜。为支持巴安建设业务的开展，确保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决定利用自己的银行授信为江苏巴安代开保函并提供担保：

即公司与巴安建设作为共同申请人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开立金额为7,729,947.8元人民币的预付款保函，公司为巴安建设该笔保函项下所发生的一切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为一年，担保事项具体期限

以银行开立的保函为准。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巴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顾群

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住所：南通市港闸区幸福新城29号楼8106室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道路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顶管非开挖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土木及钢结构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市政工程养护及维护；工程机械出租及维护；建筑材料、装潢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巴安建设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3、财务状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资产合计为101,795,715.41元，负债合计为630,773.67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01,164,941.74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为0元，利润总额为-1,820,373.06元，净利润为-1,820,373.06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17年9月30日，资产合计699,073,221.27元，负债合计489,703,362.27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09,369,859.00元。2017年1至9月，营业收入为510,450,408.71元，利润总额为135,279,891.30元，净利润为101,247,479.84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次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总规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权限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不含本次对外担保，目前实际担保余额为426,065,610.95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2,018,135,355.05元的21.11%。上述担保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公

司及控股子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7日